###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1]

|  |
| --- |
|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养护工程一类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路基路面养护甲级资质、桥梁养护甲级资质、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不分等级。  注：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2]

|  |
| --- |
| 财 务 要 求 |
| 1、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不大于75%。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若超过 75%的，需提供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针对本标段的不少于最高限价10%的银行信贷证明，且时限应满足整个施工期需要。  2、最近一年为盈利。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财务状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最近一年指2021年。 |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类型一：适用于高速公路

| 类别 | 业绩要求 |
| --- | --- |
| 路面工程㊳ | 第5标段： 最近 5 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日回溯 5 年）内，独立完工过 1 个合同段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大修或中修）项目，包含路基路面工程(沥青路面单层面积不低于80 万 m2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护栏累计数量不低于90Km）、桥梁维修加固工程。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近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业绩计算日期养护大修工程以项目交工验收之日为截止日；养护中修工程以项目完工验收之日为截止日。 3、单层路面面积指厚度大于等于4cm的路面上面层或中面层或下面层的任意一层，同一路段的多层路面面积不重复计算。 |
| 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㊳具体业绩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业绩资格条件。其中，对于单个合同的业绩要求如下：一般路基、桥涵、路面、交通安全设施、机电工程、房建工程应为类似工程实际规模1.2-1.4倍（不低于1.2倍，不高于1.4倍）；技术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不低于类似工程实际规模0.8倍；特大桥梁以类似桥梁单项指标为最低要求（优先考虑顺序：长度、主孔跨径）； 特长隧道以隧道单洞长度为最低要求。如多项专业工程中含有大桥（或特大桥）工程、或长隧道（或特长隧道）工程，可以额外增设与具体招标项目实际规模相当的其它桥梁（或隧道）业绩要求；对于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可以额外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路基工程施工经验”。

㊴一般要求近5年。

㊵一般定义为1个，也可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适当增加。

㊶车道数、公里数应与具体招标项目实际规模相当，不同车道数按照“车道数×公里数基本相等”的原则对应不同的公里数。

㊷对于特殊结构（例如悬索桥、斜拉桥等）的特大桥梁项目，除要求投标人近5年的桥梁工程业绩满足桥梁单项指标为最低要求外（优先考虑顺序：长度、主孔跨径），另可要求投标人近8年内具有承担过类似特殊桥梁结构的经历（仅为技术经历，不对其长度、跨径等业绩指标进行考核）。

㊸如路基工程中含有大桥（或特大桥）工程、或长隧道（或特长隧道）工程，可以额外增设与具体招标项目实际规模相当的其它桥梁（或隧道）业绩要求；对于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可以额外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路基工程施工经验”。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14]

|  |
| --- |
| 信 誉 要 求 |
|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1.4.3款和1.4.4款的情形且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被湖南省交通运输厅评为最近第一年度D级、连续三年（最近第一年、最近第二年和最近第三年）评为C级及以下信用等级的投标人。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15]

|  |  |  |  |
| --- | --- | --- | --- |
| 人 员 | 数 量 | 资 格 要 求 | 在岗要求 |
| 项目经理 | 1 | （1）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2）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3）具有交通运输部（或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4）近 5 年内（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日回溯5年）曾担任过1个合同段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大修或中修）施工的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职务。 |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中标人拟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的，在招标人对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应在15个工作日内撤离该项目，否则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同时，根据湘交基建规[2019]17 号文件要求，在“湖南省交通建设项目从业人员监管平台”被锁定的人员不得参与投标，否则按废标处理。）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5项的要求在“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历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1]](#footnote-0) |
| 项目总工 | 1 | （1）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公路工程相关专业）； （2）具有交通运输部（或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3） 近 5 年内（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日回溯5年）曾担任过1个合同段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大修或中修）施工的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或项目副总工职务。 注：1.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专业职称。 |

1. [↑](#footnote-ref-0)